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5)

行政總裁變更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起，由於組織架構變動：

1.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薛家麟先生（「**薛家麟先生**」）將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一職；及
2. 薛濟匡先生（「**薛濟匡先生**」）將不再擔任行政總裁，但將留任執行董事一職。

董事會認為，尤其於當前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由薛家麟先生領導並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將能強化策略協同、精簡決策流程，並加快推進本公司關鍵增長舉措的執行。薛家麟先生深知本公司的運營及長期策略，使彼成為能同時有效領導董事會及執行管理層之理想人選。

* 僅供識別

薛濟匡先生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在執行董事的崗位上，彼將專注於提供策略指導，並借助其廣泛寶貴之經驗支持本公司的長期發展及管治。董事會高度重視薛濟匡先生的持續貢獻，並期望彼於該重要職位上繼續鼎力支持。薛濟匡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職務調任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後，董事會仍將堅定恪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薛家麟先生之簡歷如下：

薛家麟先生（前度姓名：薛嘉麟），現年46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獲委任為主席，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出任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擔任行政總裁。彼現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薛家麟先生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三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市場學碩士學位。彼曾任職於投資銀行界兩年，後轉投商界，於一間私人公司擔任董事兩年。薛家麟先生擁有豐富及專業管理經驗，亦熟悉投資分析。彼現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發展及開拓中外市場，尋求商機。薛家麟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薛家麟先生於合共58,182,000股本公司股份（包括39,872,000股以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的酌情信託成立人身份持有的股份、16,730,000股於控制法團之權益的股份及1,580,000股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薛家麟先生為薛濟匡先生之姪兒，亦為非執行董事吳惠群博士之外甥。

薛家麟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指定服務年期。本公司並無就終止其董事服務設定通知期或補償金額。在彼出任執行董事之任期內須輪值退任及重選，並遵守本公司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其他相關條文。薛家麟先生有權收取薪金每年2,310,000港元連同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彼之薪金由董事會參照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彼於本公司之表現、職責及責任以及市場慣例及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薛家麟先生確認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此外，概無關於彼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代表董事會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薛家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薛家麟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薛濟匡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惠群博士、陳炯材先生及黃新發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雲先生、朱瑾沛先生及冼翠碧女士。

* 僅供識別